

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 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阳管办〔2021〕9号

关于成立阳和工业新区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局、办，各中小学：

为加强对阳和工业新区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以下简称“双减”工作）的统筹协调，新区管委会决定成立阳和工业新区“双减”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双减”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制定新区“双减”工作重大政策措施；研究审议新区“双减”工作重大事项；

推动各成员单位加强协同配合，整合资源，形成工作合力；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及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组成人员

组 长：谭海平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副组长：罗全文 社会事务管理局局长

成 员：覃伟尧 办公室主任

陈林华 党群工作部部长

于辉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曹 勇 财政局局长

莫 彬 经济发展局局长

莫伟寿 规划建设局局长

宋启华 行政审批局局长

覃 树 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临时负责人

梁培忠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部生态新区分局
局长

黄达保 柳东新区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程东辉 新城派出所所长

罗义锋 社会事务管理局教育工作负责人

肖利忠 社会事务管理局教文办基础教育工作
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社会事务管理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社会事务管理局局长罗全文同志

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罗义锋同志兼任。办公室成员由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有关工作人员担任，根据工作需要集中办公。领导小组办公室可根据工作需要设若干工作专班，负责处理专项工作。

三、工作规则

（一）领导小组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成员单位。领导小组成员如需调整，涉及新区管委会领导的，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行文报新区管委会同意后，以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发文；涉及其他成员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行文报领导小组同意后自行发文。

（二）领导小组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会议，由领导小组组长或其委托的副组长召集。根据工作需要，可邀请其他有关单位参加。会议议定事项以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印发会议纪要或会议备忘录。

（三）领导小组建立联络员工作制度，联络员为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前，领导小组办公室可召开联络员会议，研究讨论拟提交领导小组会议审议事项及其他有关事项。

（四）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不刻制公章，因工作需要印发文件的，按程序报批后由社会事务管理局代章。

领导小组工作任务完成后，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自行撤销。

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1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管委办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印发